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改聘日期	2024年11月26日	
改聘前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改聘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主代码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混合	013225
景顺长城隼发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景顺长城隼发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混合 FOF	015317
景顺长城国证 2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景顺长城国证 2000 指数增强	019013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指数增强	019767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按照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通知基金托管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7日